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丰台运输管理分局 2025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丰台运输管理分局作为本行政区域内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水路运输管理部门、城市公共交通管理部门、出租汽车行业主管部门、小微型客车租赁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和授权区域内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出租车、小微型客车租赁等行业管理工作，依法开展相关许可、备案和监督检查，完成市交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1. 贯彻执行国家、本市关于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城市公共交通等客、货运输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参与拟订本市交通运输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及有关交通运输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参与本市交通运输领域改革与发展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

2. 参与编制本市交通运输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研究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行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道路客运、道路货运、运输站（场）、地面公交、出租汽车（含巡游车和网约车）、小微型客车租赁、机动车维修、驾驶员培训、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务、通航水域水上交通安全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协助本行政区域突发事件中的交通运输保障，协助有关部门调查处理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行业重大安全事故。

5. 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任务的落实。

6. 负责行政区域或授权区域机场、火车站、长途客运站、公共交通枢纽等场站的运力接驳、运力调度与保障。参与编制本市重大活动和节假日的运输保障方案，并配合实施。

7. 承担本单位接诉即办工作。

8. 完成市交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9. 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市交通委所属部分机构更名的通知》（京编办发〔2018〕22号），设立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丰台运输管理分局。内设14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法制科（综合管理科）、运政管理科、安全监管与应急科、公共交通管理科、出租（租赁）汽车管理科、道路客运管理科、货物运输管理科、机动车维修管理科、水运（海事）与驾培管理科、场站管理科、大兴机场管理科、财务科、政工人事科。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3266.73万元，比上年增加286.77万元，增长9.62%。

（一）收入决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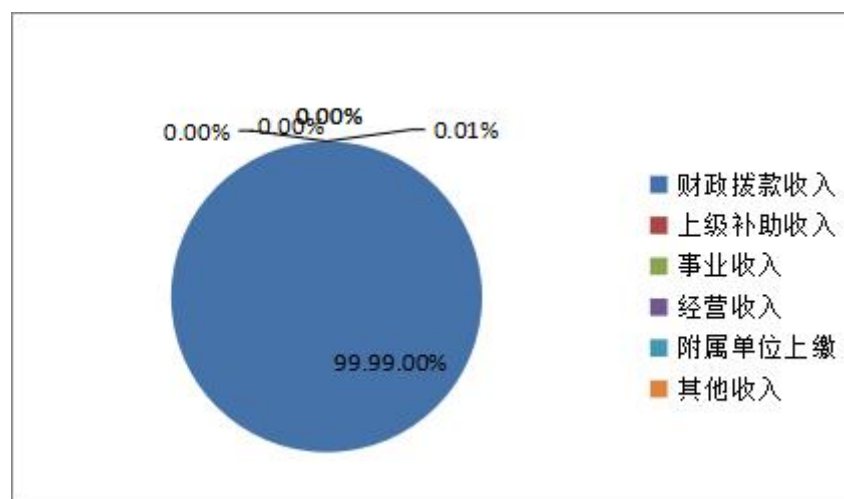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04.77万元，比上年增加412.92万元，增长14.79%。

1. 财政拨款收入3204.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04.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0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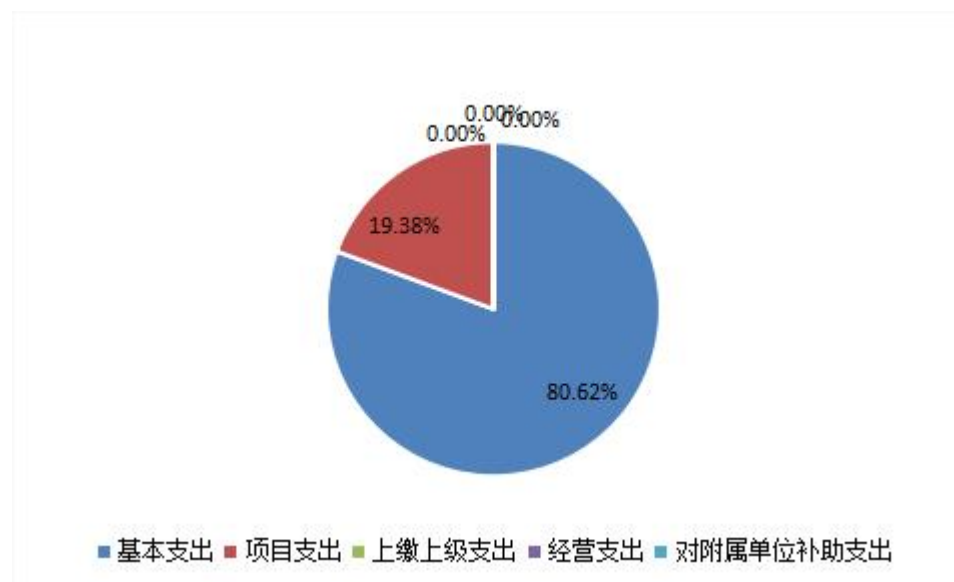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22.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8.39 万元，增长 12.51%，其中：基本支出 2597.9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0.62%；项目支出 624.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9.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66.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88 万元，增长 9.63%。主要原因：新增大兴机场出租车调度站运行补助资金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22.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中教育支出 0.8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0.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6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8.74%；卫生健康支出 182.6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5.67%；交通运输支出 2384.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74%，；住房保障支出 372.5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11.5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其中：

“进修及培训”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精简会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91.8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8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91.8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8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主要原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人员变动情况安排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9.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7%。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9.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7%。主要

原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人员变动情况安排支出。

4. “交通运输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39.6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8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91%。其中：

“公路水路运输”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64.2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1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3%。主要原因：新增大兴机场出租车调度站运行补助资金项目。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5.4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2%。主要原因：据实安排出租车相关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597.89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 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 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 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7.96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9.13 万元减少 1.17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活动。
2. 公务接待费。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活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7.9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9.13 万元减少 1.17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车均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7.9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9.13

万元减少 1.17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经费。2025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 1.95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 2.56 万元，公务用车保险 0.9 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 2.55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1.59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241.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1 万元，增加原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人员变动情况安排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7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丰台运输管理分局共有车辆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